

畅销经典奇幻小说

阿南王

4

(完结篇)

鞞
鞞
◎著

战乱的烽火已燃烧大地

只有勇者才能缔造不败神话

远方出版社

阿南王

4

鞞 鞞 ©著

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阿南王 (4) / 鞑靼著-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 2007. 8

ISBN 978-7-80723-255-1

I. 阿... II 鞑...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138644号

阿南王(4)

鞑靼 著

策 划: 花园文化

责任编辑: 刘向武

出版发行: 远方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666号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深圳市彩帝印刷实业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1/16

字 数: 500千字

印 张: 30

版 次: 2007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0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00册

书 号: ISBN 978-7-80723-255-1

定 价: 44元 (3、4两册)

远方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远方版图书, 印装错误请与印刷厂退换。



阿南王

人物
The Character
介绍

云镜南：草原盟主，个性吊儿郎当，为神魔两族混血的后代，反应灵敏，常有出人意表之举。

古 思：明镇王朝大将，素有战神之美称，为人忠肝义胆，与云镜南、铁西宁为生死至交。

铁西宁：云镜南的好友，性格坚忍极重义气，为了达成盛世的梦想，不惜与好友古思反目。

水 裳：神族女族长，与云镜南情同兄妹，皮肤白皙，身姿诱人，但性格强悍，动不动就诉诸暴力。

韩 布：铁西宁手下第一干将，极其效忠，行事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一心想要成就铁西宁的梦想。

沙马罗：亲卫军统领，兰顿王手下能干的年轻将领，梦想做一个万人称颂的英雄。

毛元太：王朝禁军统领，虎背熊腰，忠心护主，但年轻气盛，做事缺乏考虑。

林 跃：兰顿西征军统帅，因攻下固若金汤的固邦城而建立显赫功，一心想立马王城。

桑 奴：云镜南麾下的悍将，身形魁梧，性格耿直，对阵杀敌时勇猛异常，让人望之生畏。

兰顿王：知人善任，深谋远虑，是一名雄心勃勃的年轻帝王，对于扩张版图不遗余力。

君 悦：蓝河国主的侍卫长，在与伊枝部的战争中，被忆灵的护卫所救，从此视她为恩人。

蝶 儿：五官细致、引人怜惜的美丽少女，身份成谜，与云镜南在蓝磨坊相遇后便互有好感。

郎 翔：死守刺尾城的东线统帅，为铁西宁心腹之一，性格坚韧不服输。

辛 巴：急流部的黄金勇士，聪明过人，追踪伏击技巧高超，但胆小怕事，尽捡轻松的任务做。

一 沙：来自亚里马罗国的苦行僧人，性格啰唆但一肚子墨水，后随云镜南回到草原担任他的智囊。

蒲 力：曾是红雪手下的大将，为人沉着果敢，红雪死后接替其位，在西征发动后接掌兰顿帝国西征军大权。

上官贞泉：祖龙城城主的女儿，出兵刺尾帮助铁西宁抵制兰顿的进攻，对铁西宁一见钟情。

月神幻界

让你大放异彩的创作园地。
一个想象力出走的新空间

幻镜系列强力征稿

不论是以现实背景制造不可思议的传奇，
抑或从架空世界展开惊心动魄的奇幻旅程，
都欢迎你发挥欲罢不能的感染力，
在无所设限的天马行空中，
创造另一则不朽传说。

稿件要求：

风格不拘、玄幻题材，字数不低于30万字的长篇作品。

投稿时必须注明真实姓名、电话、地址，并说明为幻镜系列投稿。

稿件请保存word文档，并以附件的形式传送。

※请尊重著作权，切勿抄袭、转译。

投稿邮箱：

E-mail: fantasy@lunagd.com 月神组（收）

月神花园网址——<http://www.lunagd.com>



阿南王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前线·····	1
第二章	争功·····	8
第三章	探城·····	15
第四章	生机·····	25
第五章	奇兵·····	35
第六章	求婚·····	45
第七章	征兵·····	53
第八章	亲征·····	62
第九章	诱敌·····	73
第十章	分兵·····	83

第十一章	狂战·····	92
第十二章	粮道·····	100
第十三章	驰援·····	110
第十四章	内奸·····	119
第十五章	心殒·····	129
第十六章	弃城·····	138
第十七章	沦陷·····	148
第十八章	反噬·····	157
第十九章	丧友·····	167
第二十章	还击·····	178
第二十一章	进军·····	186
第二十二章	回援·····	197
第二十三章	围都·····	207
第二十四章	决战·····	216
第二十五章	王者·····	225

第一章

前线

广阔的王朝大地，到处是兰顿骑兵。

将军们为面临的巨大压力而难以入睡，战士为没有归期的征战而枕戈难眠，百姓们因为征战而流离失所。只有云镜南，为了爱情而焦虑万分——水裳将他的恋爱前科泄露给蝶儿，这就等于将他推进了深渊。

可云镜南在外人面前还是一副无所谓的样子，“男人嘛，难免儿女情长。但是我云镜南在这兵荒马乱的年头，更应该考虑的是天下大事，这也是我和你们的区别，辛巴、桑奴，我要你们看看，大人物是怎么冷静地处理感情问题的。”

桑奴拼命点头。

辛巴则一脸陪笑，一肚子不相信，暗道：就算当年伊枝部把你在花原部的私人牧场烧了，也没见你睡不着觉，现在呢，两个眼圈黑得像僵尸一样。

“男人生来就是战士，不能为这些鸡毛蒜皮所拖累。辛巴，你这种表情是什么意思？欠扁啊！学学桑奴，这样的青年才会进步。”他草草结束演讲，向帐外走去。

“阿南大人太伟大了！”桑奴语露崇拜。

“桑奴，我和你打赌一个金币，大人出门后肯定往南走。”辛巴笑道。

“赌就赌！”桑奴一面应道，一面探出帐外看去，“我不信这次再输给你。”

十秒钟后，他马上又缩回帐里，交给辛巴一个金币，“见鬼，这次又是你赢。”

鞑

鞑

◎
著



辛巴得意地收了赌金，心里想着：桑奴怎么会不输，南面是蝶儿的帐篷啊！唉，没办法，知识就是财富，没有智慧的人永远要输钱。

云镜南是去找蝶儿了，他在她的帐外一直站了两个小时。

两个人只隔着一层毛毡，而且毛毡还是挑起的。蝶儿一直看着他说话，就是一言不发。

“蝶儿，今天的天气可好了，不准备出去骑骑马吗？”

“蝶儿，我说实话吧。长得帅不是我的错，你说对吗？我过去是认识过几个女孩，也被她们追求过……算了，还是不说了，这样对女孩子家不好，人家都还没出嫁呢！如果说，男人有魅力也是错的话，那我就认错吧。你要是不放心，你可以毁我的容……”

帐内人就是不为所动，不管云镜南表白也好，逗趣也罢，她只是木木地看着他。

“现在兰顿人大军压境，联盟与王朝是唇齿相依的关系，我最近可能不能来陪你了，我、我明天可能就要出征了……”

她的眉头抬了抬。

“有戏！”云镜南的努力总算有了点结果，决定趁胜追击，“布鲁克城外有几十万兰顿人，阿思一个人是应付不过来的，我准备明天出战，为了要塞的安全，我只能带几千人去，虽然这很危险，但以我的机智，应该能应付得过来。但是，不怕一万，只怕万一，万一我回不来了，今天，也许便是我见你的最后一面。”

“真的很危险吗？”蝶儿总算说话了。

“嗯。”抑制住兴奋，他郑重点点头，“几十倍的敌人，随时都可能将我和我的军队撕成碎片，而且几万个马蹄踏来踏去，一旦战败，便会被踩成肉泥。以后你要是不生我的气，想起我了，就到布鲁克城外看一看，哪里的野花开得最艳，那恐怕就是我的身体滋养的……”

他说得声情并茂，说到战争的残忍时便有饱受摧残的表情，说到自己战死的情景，便会有留恋世间的神态。

蝶儿的神情犹如看到了可怖的战场，她的手紧张地揉着衣角。末了，云镜南终于演说完毕，等着她满眼含泪地扑到自己怀中，然后求他留下。

“去吧，莫大哥，我会等你的。”她开口了，可是她所说的与云镜南预估的大有出入，“我也恨兰顿人，我恨不得让整个兰顿帝国灭种。”

蝶儿说得咬牙切齿，他不禁暗暗叫苦：我怎么没想到呢，蝶儿的部族一定是兰顿人灭的，我编什么不好，偏偏要说去打兰顿。天哪，那可是百万大军啊！

她的眼神不再麻木，眼眶中闪动着亮光，“当我的同胞亲人离我而去的时候，我发过誓，一定要替他们报仇，如果有人能替我报了这血海深仇，我便是一辈子做牛做马，也心甘情愿。”

蝶儿在说这些话时，好似换了一个人，她的神态中只有仇恨和决绝。

这让云镜南有些陌生，同时也深深自责：云镜南啊云镜南！你是不是太自私了？你爱一个人不是要让她每天对你强颜欢笑，而是应当让她开心。

想到此处，他豪情顿起，隔着帐窗，握住蝶儿的手，“我要替蝶儿报仇，让你忘了那段往事，到时再向你求婚。”

“我相信你，我会等你的，等着你手持蓝色的格桑花来找我。”蝶儿道。

云镜南久久地凝视着她，然后转过身大跨步离开，颇有“风萧萧兮易水寒”的风姿。

※

※

※

郎翔作为铁西宁临危任命的东线统帅，暂领东境军务。

这个位置本该是韩布的，可是三次密旨都没能将他从蛮域城拉上来。

“韩布咬住我的脚趾头就不松口了，真是货真价实的一只——鳖！”威烈城守将叶扬如是说。

于是，“王朝军东线统帅”便成了郎翔的机会。

他本以为自己这辈子最大的愿望便是杀明恒，报了灭门之仇，可是复仇的那一刀被韩布抢去了。作为报答和补偿，铁西宁给了他银龙骑将的军衔，可一直没什么实权。

由于指挥东线作战的必须是心腹，除了韩布，铁西宁最可信任的还有毛元太和他，但毛元太太过年轻了，给一个王城禁军统领的要职已经是在冒险使用。

所以，东线统帅便落在他头上。这个机会，重新点燃了他那蛰伏已久的雄心。

他一到前线，便在凤竹城头向东遥祭了杨远。

在“杨公致之王朝银龙骑将领固邦城城主英魂永垂不朽”的巨幅白布条下，郎翔主持了祭祀大会，并且不给一点情面地下了命令，“告诉郑福、罗蒙、良辉，还有那个速乃荫的万天成，谁也不准退后，给我死守！”

三天后，各城都有了回信，书信全是洋洋洒洒数千言，一开始，所有前线首将不约而同地花了三四千字表达自己“生为王朝

鞑

鞑

著



臣，死为王朝鬼”、“人在城在，人亡城亡”的决心，但接下去便开始大倒苦水。

郑福，刺尾城守将——“攻城敌人势众，恐怕心有余而力不足。刺尾城前，三十万悍敌日夜围攻……”

罗蒙，巴泥城守将——“敌聚三十五万众，守城军士伤亡过半，现仅存三千余人，余不避箭矢，亲临城头，力敌百倍之众，幸保巴泥不失，然敌我悬殊……”

良辉，飞羽城守将——“二十五万兰顿人，在我城前弃尸遍野，而我军亦损失惨重，为保存王朝有生力量，特向主帅申请战略撤退……”

最夸张的是乃荫城守将万天成——“兰顿军以五十万之众，疯狂围攻乃荫城。我部拼死作战，毙敌不计其数，现在城中粮草匮乏，树皮及观音土都已食光……”

郎翔在那封信的右下角，看见硕大一滴油渍，看色泽气味，应该是乃荫城名菜“冬波肉”所遗。

他拍案而起，但因为脸部被严重烧伤，看不出他的愤怒表情。

“好啊，好啊，全部兰顿军队才一百三十万，我们英勇的四位将军就抵挡住了一百四十万！要不就是军机处的情报出了错。告诉他们，本帅一定会好好奖励他们，让他们不要担心，在王城钱庄的金卡数字一定会只多不少，他们的家眷也会接到凤竹来，由我的亲兵护卫，绝对不会有危险。”

这些话被如实传达到各城，各城城主不敢再多说。

郎翔当然知道，一时将这些油滑的城主们压下，并不等于他们能打胜仗，这次兰顿军的来势实在太凶，更何况这些城主与王城貌合神离。

郑福本是明恒死党，在明恒死后不得不归附铁西宁。罗蒙这个人说不上是谁的死党，但绝对是个贪生怕死之辈。良辉是武将出身，可惜靠的不是军功，而是世袭，打仗没多少本事，欺下瞒上的功夫倒不差。剩下一个万天成，绝对是睁眼说瞎话的主。

要靠这些人挡住兰顿人，谈何容易！

但在来前线之前，铁西宁已亲自向他嘱咐过，“东线已被攻破，凤竹一线是王朝最后一道屏障，若将兰顿军放入凤竹关，便将动摇王朝根本，特别是刺尾、巴泥诸城，不得放难民入关，这样才能逼得当地土豪与城主联手，抗击兰顿。各城城主素与王城离心，卿此去定要把握住大局，一切便宜行事，韩布也将克日驰援。”

“我才不需要韩布呢！”郎翔暗下决心，要借此机会东山再起，他颁布了闭关令，凤竹城戒备森严，只有妇女、十四岁以下的孩子和六十岁以上的老人才能放行。

城关之前，哭声震天，几万逃难百姓被郎翔的军队硬生生挡了回去。

中午，罗蒙在巴泥城将军府里大骂：“郎翔，我操你十八代祖宗！把我一家扣在凤竹当人质不说，现在搞得我连几箱金币都运不回去。”

他骂了一阵，气喘吁吁起来，终于坐下灌了一杯茶，顺了口气，然后问站在一旁的八字胡师爷，“依你看，这次闭关的用意何在？”

“依小人看……”师爷习惯性地掰起手指算了算，不疾不徐地分析，“这次凤竹以东的难民都挡了回来，刺尾、飞羽、乃荫各城的都有，郎翔会搞出这么大动作，肯定是得了皇上的授意才这么干的。”

“皇上的授意！”罗蒙冷静下来。

八字胡师爷继续说：“皇上的用意无非是，一，不准难民西迁以免引发王城恐慌；二，断绝各城逃跑的念头，回身死战；三，借机铲除异己。”

罗蒙听到最后一条，全身震了一震。他自己本就是见风转舵的人物，与铁西宁的关系模棱两可，心里当然害怕，于是问道：“你看得这么清楚，能不能教我一个办法？”

“为今之计，只有集中巴泥所有力量，死战到底。”

他一起脚将那师爷踢出一丈开外，怒道：“这个方法还要你教？”

郑福、良辉、万天成的情况和罗蒙也差不多，大家一顿骂之后，都不得不开始认真备战。

一时间，军民全上阵，官兵齐动手，创下诸多王朝军史上纪录。飞羽城三四十年不修的城墙在几天之内大修一遍；一夜之间，乃荫城的城墙加高了两米；刺尾城上，郑福连着六天不下城头，亲自监工；巴泥城更是夸张，极富想象力的罗蒙要在城门上方铸两个大鼎，准备用滚烫的黑狗粪掺上黑油挡住兰顿人。

战场的另一头，林跃也没闲着。

兰顿王将蒲力调到固邦之后，又给林跃下了一道旨意——

“卿力破固邦，雪我邦数十载之耻，振军心，扬国威，以此大功，已可彪炳帝国青史。军阵危地，瞬息万变，寡人不愿重臣有失，首功即成，残局可托旁人，孤于库克设宴洗尘，候卿荣归。”

因为这一道旨意，王朝战场形势大变。让林跃头疼的是，王命催了几趟要他回国，换蒲力接手西征，兰顿王的用意再明显不过，就是不放心他这个犁师门徒掌兵权太久。

按理说，林跃破了固邦，这在王朝近半世纪的历史上已是前无古人，回去混个大公什么的绰绰有余，还要怎么样呢？可是，作为一个

鞑

鞑

◎
著





兰顿将军，谁不会去想象立马王城的豪情？

于是，林跃赌着气抗旨不遵，“我先把王城打下来再说，到时候大功卓著，陛下也不能把我这个大功臣斩了。”

他没有想过的是，自己现在的功绩已可封列大公，领受一方藩国，如果这功绩再大下去，真的立马王城，兰顿王要怎么赏他？

世元三八四年三月，维斯妮洲大陆冰融雪消之时，林跃所率领的兰顿大军发动了第二波狂猛攻势。

军队分兵两路，北路三十万，直指乃荫城，南路二十万，攻向巴泥城。

林跃亲自指挥对乃荫城的进攻。

万天成首当其冲，硬着头皮率众死战，临时加高的城墙，超过兰顿军所有规格云梯的高度，这让乃荫城多守了两天。可惜，年久失修的城墙修了上面，城基却不牢，林跃在第三天赶制了两辆普通冲车，将城墙敲了个大洞。

“除了布鲁克的古思，王朝这个民族还剩下些什么人堪称英雄。”他在乃荫城前感叹道。

“大人，南路也来消息了。”

“看来南路的进展更顺利些，让他们在巴泥城就地补给，原地待命。”林跃连问都不问，便知巴泥城已经拿下。

“大人……”副将没有离开，“南路要求增加粮草供应。”

“什么？”林跃皱起眉头，“二十万人打不破那个笨蛋罗蒙的巴泥城吗？还要什么粮草供应，给我强攻！”

“巴泥城是攻下了，可是南路军还是要求粮草供应。”副将小心翼翼地道。

粮草供给问题一直是林跃军的首要问题，林跃为这个发过不只一次火。

“巴泥守将罗蒙不战而逃，仓皇之中碰翻了城头的两个大鼎，里面的黑油引燃了附近的木楼，结果人人自危无人扑救，等到我军南路部队赶到时，火已烧了一天一夜，全城只剩残砖焦壁了。”

林跃问道：“南路军还有几天的粮草？”

“大约还有五天。”

“命令他们继续进攻飞羽城，只要将飞羽城攻下，自然就有给养了。”

“是，大人。”

“让他们快动手，免得良辉也把飞羽烧了，那可就真的没补给了。”

“是！”



米

米

米

南路林跃兵团丢开不名一文的巴泥城，直扑飞羽。

“快，再快点。将军说了，大鱼大肉已经备好，等破了飞羽城，要有什么有什么。”

“好！”

兰顿兵团的情绪是欢快的，仿佛是到朋友家里赴宴。

而良辉并没有罗蒙那么窝囊，在生死存亡的关头，他还是表现得很有血性。

“妈了个巴子，给我全部顶上！谁敢说一个逃字，老子活剥他的皮！”一听说兰顿兵团来了，他一把将三姨太丢在一边，赤着上身，连衣裳都不垫，便直接披上铁甲，“走，上城头去，我倒要看看兰顿人头上有几只眼！”

鞑

鞑

◎
著



第二章

争 功

林跃兵势如一刀斩般利落，强攻乃荫后，又兵不血刃地下了巴泥城，这让郎翔大吃一惊，他在凤竹城顿时坐不住了，率军驰援，十万王朝军首先抵达刺尾城。

郑福、罗蒙出城相迎，郑福的脸色还好，罗蒙的心里则忐忑不安。

郎翔一到城门处，也不寒暄，第一句便向郑福问道：“刺尾军防如何？”

“刺尾末将经营多年，城防坚固，粮草储备亦足，目前全军上下枕戈待旦，就等着与兰顿人决一死战！”郑福回答。

他这话中，倒有一大半是实。刺尾确由他任城主多年，虽不是边境重镇，但论起修葺城墙的次数，恐怕固邦城都尤有不及，因为工程做得越多，报政绩时便越是出色，城主的腰包也就越鼓，这里名利双收的事，郑福从来是鞠躬尽瘁。

至于粮草，他讲起来就有点壮士断腕的悲壮，这次为了保住自己的根基所在，他的私人粮仓全部并入公仓。

而在刺尾军的士气上是吹了点小牛，仗着粮草充足、城防坚固，士气不至于太低落。当然，大家也都知道凤竹闭关，既无退路，只好死战。

郑福的回话倒大出郎翔的意料，他本来只是顾虑罗蒙不战而退是否会影响刺尾城的士气，若刺尾士气低落，他便要借“便宜行事”四字圣旨立斩罗蒙，以儆效尤。然而郑福此时答得中气十足，他也就打消了念头，毕竟大敌当前，临阵斩大将总是不吉之事。

罗蒙是何等精明之辈，怎会不知此中涵义，见郎翔不理他，仍厚着脸皮上前道：“末将弃巴泥，走刺尾，事先未向郎大人禀报，罪该

万死。然军情紧急，末将也顾不得个人得失了。”

“哦？”郎翔没料到罗蒙还敢上前搭话，反正他现在已打消了杀他的念头，便索性让罗蒙表演一下，“罗大人此举真意何在，倒要请教。”

罗蒙慷慨陈词，“巴泥城有军马四万，即使是古思在，也难挡二十万兰顿趁胜之师。末将虽然愚钝，也深知自己才干远不及古思……”

郎翔点了点头，他最喜欢听实话，哪怕有些不顺耳。

罗蒙受了鼓励，续道：“末将丢了性命事小，误了抗击兰顿事大。苦思之下，惟有坚壁清野，才是抗敌长策，因此忍痛毁城，全身而退，与郑大人合兵一处，共击敌寇，虽然可能背负临阵脱逃之名，但为整个前线战局考虑，也顾不得那许多了！”

“坚壁清野……”郎翔喃喃念着，暗自寻思：罗蒙虽然是在推卸责任，但所说并非全无道理，兰顿人百万大军长驱直入，要害便是军需补给。现在罗蒙、郑福两人军马合在一处，有八万之众，加上我带来的十万人，便有十八万之多，这样或许能将林跃阻住，既然如此，不如……

“速派信使前往飞羽，让良辉也退到凤竹、刺尾一线，对飞羽城一样实行坚壁清野。”他立即下了命令。

但良辉没能接到他的军令。

二十万兰顿军后方补给无望，背水一战，连日强攻，飞羽城除了北面城门，其余三门被围了个水泄不通。

良辉赤膊披甲，亲临城头，率军苦战。他也不愧是将门之后，在城头酣战两日，人不卸甲，居然毫无倦怠，直至兵尽，不得不率亲骑出北门，却早有兰顿军封住去路，使得他无法转上西向驿道，最后被逼上高峰山。

于是，良辉故地重游，在他去年逼着云镜南和蝶儿跳崖之处，被兰顿人乱箭射得像刺猬似的倒在崖边，临死前他一手握着佩剑，另一手死死扯住崖边树木，以至于兰顿人不得不斩断五指，才能将他拖走。

其实生路就在那悬崖下面，与他被射死之处只有两步之隔，如果良辉泉下有知，不知会不会变成怨鬼。

至此，林跃军继破固邦下五城之后，稍作休整，又连破三城，再次威震四方。

※

※

※

云镜南见了蝶儿归来，便神情恍惚，对着帐里的军事地图发起

鞑

鞑

◎

著

